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10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30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0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0月27日至2015年10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8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27日下午15:00至2015年10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22日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二期11栋6楼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15年10月2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与具体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议案 2 中子议案①：《公司与陈永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议案 2 中子议案②：《公司与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议案 2 中子议案③：《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新旺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5：《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1、议案2中子议案①、议案2中子议案③和议案3，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的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5年10月26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二期11栋6楼），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项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均有效。

4、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二期11栋6楼

联系人：金红英

联系电话：0755-86922889 86922886

联系传真：0755-86922800

电子邮箱：dongsh@rainbowvc.com

邮编：518057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6

2、投票简称：彩虹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0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彩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元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①，2.02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具体如下：

表 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与具体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2.00
议案2中 子议案①	《公司与陈永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01
议案2中 子议案②	《公司与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02
议案2中 子议案③	《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新旺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03
议案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入“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件号”（身份证号）、“证券账户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参加其他公司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当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进入“会议列表”专区；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中选择“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③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附件二：**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5年10月28日召开的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具体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2.1	《公司与陈永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2	《公司与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2.3	《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新旺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请对议案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及期限：